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智慧創新跨領域微學分學程」智慧照護裝置設計類微學程課程學分採認申請表

姓	名		學	號				核准修讀 學年度	第	學年度 學期
系所	別	系(所)	出 月	生日	年	月	日	連絡電話  機	•	
	本學程應修科目及學分 科 目		學分	年度	學期	學分	成績	審 核 意		簽 章
選課	阳北斗	軟體工程與程式設計導論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Python 程式設計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<b></b>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程式設計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程式語言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3D設計(六擇一)	電腦輔助設計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數位內容設計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電腦3D模型(一)	2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3D 電腦繪圖	2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電腦繪圖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智慧感知與互動體驗跨域講座	2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機與路六擇一	照護裝置與互動機構設計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機構學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無線網路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通訊網路	3				_	准予採認	學分	
		數位課程與教學媒體研究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		無線通訊	3					准予採認	學分	

<sup>1、</sup>附歷年成績表正本(請於成績表上劃記要認證之科目)。

## 審核結果:

1. 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大學學程設置要點」辦理。

2. 同意該生採認必備 學分,選備\_\_學分,合 計 學分。 學程負責系所主管簽章

111.04 修訂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備 2、本學程應修課程共3門課,合計8學分。

註 3、未經核准修讀學分學程前已在本校修讀之科目學分,俟取得學分學程資格後,所修科目學分經科技學院同意採認者,得計入學分學程之學分數。